项目编号：SXSD-2026-CG-011

游览步道翻新改造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安康市香溪洞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叁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商务要求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游览步道翻新改造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一城市之光二期3幢1单元1层0116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9月28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SD-2026-CG-011

项目名称：游览步道翻新改造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450,000 .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游览步道翻新改造):

合同包预算金额：450,000 .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50,000 .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游览步道翻新改造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450,000 .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30天（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游览步道翻新改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4.《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6.《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游览步道翻新改造)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标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齐全有效；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交其身份证）；3.供应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　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4.财务状况报告: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5 年度）；（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5.税收缴纳证明：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6 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6 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8.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9.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10.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

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1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磋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9 月 18 日至 2026 年 09 月 23 日，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一城市之光二期 3 幢 1 单元 1 层 0116 号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9 月 28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大道 10 号天悦奥莱 B 馆 5 号门 2 楼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9 月 28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大道 10 号天悦奥莱 B 馆 5 号门 2 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注：投标人须在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内将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书、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须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及邮箱账号）、扫描成 PDF 文档发送至陕西叁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3935127787@qq.com）邮箱，进行投标确认，否则报名无效。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康市香溪洞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地址：安康市汉滨区程庄村香溪洞风景区内

联系方式：1512947088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叁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陕西省西安市经济开发区雅荷中央广场 1 号楼 1 单元 22 层 12201 号

联系方式：1529151558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工

电话：15291515588

陕西叁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9 月 17 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总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财政部第 18 号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及国家现行有关法规执行。

1．名词解释

采购单位：安康市香溪洞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监督机构：安康市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叁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磋商供应商：满足本次磋商要求具有相应资质和完成项目能力的单位

磋 商 文 件：磋商文件与磋商响应文件的统称

成交供应商：由磋商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磋商单位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4.《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6.《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4.关于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的说明：

注：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故不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3.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服务

3.1 合格的供应商

3.1.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具有法人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

3.1.2 资质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满足本公告资格要求，有相应经营范围，有能力承担本项目的供应商。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标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齐全有效；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交其身份证）；

3.供应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 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财务状况报告：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5年度）；（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5.税收缴纳证明：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6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6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

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8.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1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磋商。

供应商上传的资质证明文件均须加盖红色公章。

3.1.3 投标人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磋商。

3.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3.2 合格的工程

3.2.1 工程项目建设依据：采购人已提供施工图设计，其他资料齐全，可满足施工需要。

3.2.2 工程范围及工期、质量要求

3.2.2.1 工程范围：详见工程量清单

3.2.2.2 质量要求：

3.2.2.2.1 质量要求：合格。

本工程的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合格以上要求，投标人应按现行的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和设计图纸、施工说明书、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为依据施工。

3.2.2.2.2 如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条件的部分，一经发现。可要求投标人返工，直至达到合同约定条件，并由投标人承担返工费用。返工后仍达不到约定条件，应继续返工到约定条件或合格标准。投标人承诺的质量等级达不到约定条件应承担违约责任，并按合同总价格5%支付赔偿金。

3.2.2.3 工期：

3.2.2.3.1 本工程按采购人要求施工总工期为30天。

3.2.2.3.2 工期延误，如果由于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推迟延误，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投标人有理由延期完成工程或部分工程，采购人应同投标人协商决定延长竣工时间的期限。

（1）额外的或附加的工程数量。

（2）由采购人原因造成的延误、障碍、阻止。

（3）不可抗力。

（4）可能会出现的，不属投标人的过失或违约造成的。

3.2.2.3.3 非上述原因，投标人不能按合同工期完成，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采购人支付赔偿费。赔偿费支付办法按合同工期每推延一天赔偿 300 元，限额为合同总造价的百分之二 。

采购人可从应向投标人支付的任何金额中扣除此项赔偿费。此赔偿费的支付并不能解除投标人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它责任。

3.2.2.3.4 工程提前，采购人不支付投标人实际施工工期提前于合同工期的赶工措施费和提前竣工奖。

3.2.3 踏勘现场

3.2.3.1 由投标人自行现场踏勘，投标人将需澄清的问题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对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或现场踏勘的问题进行答复，形成答疑纪要发送投标人。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3.2.3.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承担责任。

3.2.3.3 经采购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项目现场，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4．磋商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二、磋商文件

5．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以及技术要求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6．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招标采购单位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6.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6.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6.5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7.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8．编制要求

8.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8.2 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9．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9.1 投标人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1）磋商响应函

（2）磋商报价表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5）资格证明文件

（6）商务响应

（7）施工组织设计

（8）企业业绩

(9)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9.2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9.3 投标人应将响应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10．磋商报价

10.1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本工程的实际，依据磋商文件所附工程量清单、澄清和修改通知，根据企业自身情况、施工经验、现场环境以及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自主报价。

10.2 投标人的磋商报价，应是完成本须知所列工程范围及工期、质量的全部要求，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10.3 磋商报价为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是完成磋商文件所确定的该工程项目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投标人磋商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施工设备使用费、劳务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安全和文明施工措施、技术措施费、风险费、政策文件规定的各项费用和支出，以及投标人在磋商前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投标人在磋商报价时应考虑以下因素：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社会价格浮动因素，工程所在地的交通运输条件、施工环境和地方不良势力的影响，停水、停电及发包人原因造成停窝工在连续 48 小时以内的损失、国家政策调整、金融汇率以及银行存款利率变化等风险等全部费用。

10.4 投标人在磋商报价时还应充分考虑工程施工期间的市场价格变化和政策性调整带来的风险，除磋商文件规定的有关合同价格调整因素和方法、设计变更、工程量偏差调整办法和不可抗力因素外，投标人应自行测算施工期间的所有风险费用，并计入磋商报价，凡因投标人对磋商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施工现场、施工环境、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承担。

10.5 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予以修改，投标人应按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认真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零报价项目），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并在工程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代表及项目经理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若投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在实施中发生变更，无论变更增加或减少均按合同约定执行而且必须无条件执行发

包人发出的变更通知。

10.6 磋商报价应考虑的其它风险

投标人报价前应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周围影响施工的环境、水电供应、临时住宿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价款调整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现的与工程计价有关的任何因素均应考虑在磋商报价中。

10.7 编制报价的其它约定

10.7.1 投标人根据自行确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进行自主报价。措施项目中凡属周转使用的设备、材料，均应按单次使用摊销量报价。

10.7.2 投标人应针对拟建工程编制保证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的技术措施方案。

10.7.3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肆拾伍万元整（￥450000.00 元）磋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则视为废标。

11．磋商货币

11.1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2．磋商有效期

12.1 磋商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磋商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采购单位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供应商须依据磋商文件内容和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13.2 本次磋商需提交响应文件共肆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统一胶装、编码。

13.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的落款处，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13.4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13.5 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13.6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递交

14.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4.1 响应文件的封装：

A、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用单独的封袋分装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一套正本一起密封（**电子版响应文件放入正本**），两套副本一起密封，在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法人授权书须为原件，其它资质证明文件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副本中的资质证明文件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14.2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误投、过早启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5.响应文件递交

15.1 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时间和地点，将全部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

15.2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5.3 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响应文件；

15.4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16.磋商截止时间

16.1 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在截止时间后拒绝接收任何响应文件。

16.2 因采购人推迟磋商截止时间时，采购代理机构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17.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要求，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17.2 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

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7.3 撤回响应文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响应文件，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响应文件的正式文件；撤回响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日戳为准；

17.4 在磋商截止时间后到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17.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磋商与评审

18．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磋商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表、监督机构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参加磋商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供应商派代表参加磋商大会；

19．磋商小组

19.1 招标采购单位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9.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　磋商办法及内容

20.1 **磋商原则：**

（1）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2）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3）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0.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公布第一次报价、资质审查、磋商过程、最终报价、最终评审五个阶段。最终报价均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20.2.1 第一次报价：第一次报价不予公布。

20.2.2 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1）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2）各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或参加磋商的各供应商名称与购买磋商文件时登记的单位名称不符。

（3）供应商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除外）或授权书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4）响应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签字处未执行文件规定、响应文件有效期或有效期未能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的。

（5）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证件），开具虚假业绩，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6）磋商方案出现严重漏项，造成系统缺陷，已影响到该项目的实施。

（7）在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不能按期履约的。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 磋商过程

（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2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3.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3.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3.3 评分标准

1）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标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齐全有效；
2	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交其身份证）；
3	企业资质证书	供应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 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	财务状况报告	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5 年度）；（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5	税收缴纳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6 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6 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
7	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书面证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8	信用记录查询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	3 年无事故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11	非联合体磋商	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磋商；

2）符合性审查标准

1	符合性审查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报价不大于采购预算；
		投标内容、投标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3）评审指标分值构成（总计 100 分）

评标内容	分值	评标原则与标准
磋商报价	30分	以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最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报价)×30。
施工组织设计	66分	**1.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6 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保证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内容包含：①质量目标；②质量保证措施；③质量管理措施等。 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计 6 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项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每项分值扣完为止。
		2.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6 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保证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内容包含：①施工安全生产目标；②安全生产保证体系；③安全生产技术措施等。 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计 6 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项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每项分值扣完为止。
		3.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6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文明施工的技术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内容包含：①文明施工的技术措施； ②环境保护措施等。 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计 6 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项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每项分值扣完为止。

		4.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6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内容包含：①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②进度计划保证措施等。 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计6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项存在1处瑕疵扣0.5分，每项分值扣完为止。
		5.施工方案（12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工程施工方案，内容包含：①工程重难点及解决措施；②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案；③施工质量通病防治措施等。 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计12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4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项存在1处瑕疵扣0.5分，每项分值扣完为止。
		6.施工机械设备配备计划和劳动力安排计划（6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施工机械设备配备计划和劳动力安排计划，内容包含：①施工机械设备配备计划；②劳动力安排计划等。 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计6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项存在1处瑕疵扣0.5分，每项分值扣完为止。
		7.项目部组成人员（8分） **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拟组建项目部，并提供组成人员名单同时附人员身份证等相关证书证件复印件并加盖投公章。** ①技术负责人：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中级职称的计2分，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计3分。 **②项目组其他成员：**安全员、质量员、施工员、资料员、材料员配备齐全，且每人具备有效的岗位证书（安全员附C3证）计5分，每缺少一人扣1分，最低为0分。

		8.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情况（4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情况，内容包含：①新材料的应用情况；②新技术和新工艺的应用情况等。 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计 4 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项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每项分值扣完为止。
		9. 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事故应急预案（6分） 供应商提供对本项目的风险预测方案，内容包含：①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措施②事故应急预案等 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计 6 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项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每项分值扣完为止。
		10.保修承诺（6分） 供应商提供对本项目的保修承诺，内容包含：①工程质保期内的保修服务承诺；②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使用过程中因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补救措施，响应时间等。 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计 6 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项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每项分值扣完为止。
企业业绩	4分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3 年07 月至今）已完成类似项目业绩，每份有效业绩计 2 分，最多得 4 分。 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响应文件中需附中标通知书及施工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其中施工合同至少应包含合同首页、合同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否则不予认可。
备注：(1)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是指：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包括但不限于由文字、图片、表格等形式呈现），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及行业标准，完全满足本项目实际采购需求，能保障项目顺利实施。(2)不合理是指：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错用，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匹配；凭空编造，存在逻辑漏洞；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或存在其他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3）缺陷与不足是指：出现常识性错误，如工程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内容描述过于简单，		

缺少关键点，条理不清晰；仅有框架或标题、明显复制其他项目等任意一种情形。

23.4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4.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六、授予合同

25．中标通知书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成交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5.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成交服务费

26.1 成交人应在接到成交通知书时，按照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规定收取标准及相应的计算办法,向陕西叁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缴纳中标服务费。

27．签订合同

27.1 中标人或甲方代表应向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后，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7.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26.1 条或第 27 条规定执行，招标采购单位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

28．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编制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第三章　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游览步道翻新改造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全长300余米，铺设仿古青石。

注：工程量清单（另附）。

二、工程建设标准：

本工程的施工过程和成果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国家或有关部门关于工程施工方面现行的标准、规范、定额、办法、示例，以及陕西省关于工程施工方面的文件、规定；

招标人可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增减标准、规范，在施工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布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则承包人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施工；

三、商务要求

1、工期及工程地点：

1.1　工　　期：30天。

1.2　工程地点：安康市香溪洞风景名胜区。

2、承包方式及款项结算：

2.1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必须经甲方确认质量后方可使用，但质量由承包人负责。

2.2　合同款的支付：开工后甲方支付30%预付款，按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到合同价款的97%，预留3%的质保金，保修期满后一次性退还给承包方。**（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3、质量保证：

3.1　质保期：一年。

3.2　所选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满足采购要求。

3.3　整个工程符合国家有关规范，确保工程质量合格。

3.4　整个工程质保期按国家行业有关规定执行。

4、违约责任：

4.1　按《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4.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材料或工程质量达不到国家标准要求，由成交单位负责整改，并承担相关费用，由此引起一切经济损失及政治影响由成交单位承担。

5、验收：

5.1　主材到现场后，由采购单位、质检单位共同对其进行验收，确认材料的产地、规格、数量。

5.2　完工验收

（1）成交单位完工后，进行自检，自检合格后准备验收文件，并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2）建设单位确认成交单位的自检内容后，组织有关部门（必要时抽取专家）进行验收，或委托质检部门进行质检，验收合格作为工程被最终认可的唯一依据。

5.3　验收依据：经济合同、国家相关的标准和规范。

6、争议：

在签订正式合同时再约定。

7、其他：

7.1　保险

本工程双方约定投保内容如下：

（1）发包人投保内容：无。

（2）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无。

（3）承包人投保内容：承包人按规定办理。

7.2　合同份数：见正式合同

7.3　补充条款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

编 制 说 明

一、工程概况:

香溪洞景区游步道（荷花池——万福鼎）建设于上世纪80年代，是香溪洞景区核心景观区域的主要游览步道，后经多次修葺，路面破损严重，存在一定安全隐患，按照香溪洞创建提升规划的指导，结合香溪洞景区实际，按照“分步实施，逐步完善”的原则，拟在2026年完成该路段的翻修改造，改路段全长300余米，采用仿古工艺，对原步道水泥砖头拆除，整体采用花岗岩铺设，还原香溪洞景区古色古香的风景。为游客提供一个安全舒心的游览环境。

二、编制依据:

1.2025年《陕西省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25年《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基价表》、《陕西省通用安装工程基价表》、《陕西省市政工程基价表》《陕西省园林绿化工程基价表》及相配套的参考费率；

2.正常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法；

3.人工费单价执行陕建发【2025】《10号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2025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等计价依据的通知》；

4.取费费率执行陕建发【2025】《10号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2025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等计价依据的通知》。

5.主要材料价格参照《安康工程造价管理信息》2026年第8期汉滨区材料价，没有的参照同期《陕西省建设工程材料信息价》编制。

三、有关说明:

1.本清单使用广联达GBQ7版进行编制；

工程项目总造价表

项目名称：游览步道翻新改造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工程名称	金额	其中：（元）				
			分部分项合计	措施项目合计	其他项目合计	增值税	安全文明施工费
1	游览步道翻新改造						
1.1	游览步道翻新改造						
合计							

工程项目清单费用汇总表

工程名称:游览步道翻新改造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 额（元）
1	游览步道翻新改造	
合　　计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游览步道翻新改造　　专业/标段：园林绿化工程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步道项目					
1	050201005001	园路修复整平	[项目特征] 1.找平层材料种类:±30cm素土人工找平 [工作内容] 1.摊铺 2.找平	m2	375.2		
2	050201001001	园路垫层	[项目特征] 1.垫层材料种类:C25商砼 2.垫层厚度:150mm厚 [工作内容] 1.路床整理 2.垫层铺筑 3.模板制作安装	m2	375.2		
3	041001002001	拆除人行道（旧台阶）	[项目特征] 1.拆除旧台阶面 [工作内容] 1.拆除、清理 2.残渣外运5km	m2	415.8		
4	050201010001	园路面层（台阶）	[项目特征] 1.面层厚度、材料种类:750*300*150mm花岗岩（手凿工艺） 2.砂浆强度等级:M10水泥砂浆结合层 [工作内容] 1.铺筑 2.养护	m2	415.8		
5	050201003001	园路面层（平台）	[项目特征] 1.面层厚度、材料种类:300*600*30mm花岗岩（手凿工艺） 2.砂浆强度等级:M10水泥砂浆结合层 [工作内容] 1.铺筑 2.养护	m2	16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游览步道翻新改造　　专业/标段：园林绿化工程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6	040101001001	挖一般土方（新修台阶）	[项目特征] 1.土类别:三类土（人工挖） 2.挖土深度:2m以内 3.弃土运输：运距100m（人工运） [工作内容] 1.土方开挖 2.基底钎探 3.场内运输	m3	45.2		
7	050201003002	园路面层（新修台阶）	[项目特征] 1.面层厚度、材料种类:750*300*150mm花岗岩（手凿工艺） 2.砂浆强度等级:M10水泥砂浆结合层 [工作内容] 1.铺筑 2.养护	m2	108.5		
8	050307016001	工艺图案	[项目特征] 1.类型：手凿莲花工艺图案 2.尺寸：1000*1000mm [工作内容] 1.制作 2.养护	个	7		
合　　计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游览步道翻新改造　　专业/标段：园林绿化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或工作内容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一		通用措施					
1	050401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项	1		
2	050401004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项	1		
3	050401003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项	1		
4	050401002001	二次搬运费		项	1		
5	050401005001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费		项	1		
二		专业措施					
1	050401002001	二次搬运	[工作内容] 1.因施工场地条件限制，需双轮车场内运输混凝土 水泥混凝土(熟料)运距(m) 500	项	1		
合　　计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游览步道翻新改造　　专业/标段：园林绿化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	暂列金额				
1.1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2.1					
3	计日工				
3.1					
3.2					
3.3					
4	总承包服务费				
4.1	发包人供应材料保管费				
4.2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与管理				
4.3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管理并提供配合服务				
5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5.1	优质工程增加费				
5.2	智慧工地增加费				
合　　计					

注：1　表中“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适用于期中支付和工程结算时填写；
　　2　其中采用费率计价方式的，取费基数填写到“工程数量”列，费率填写到“综合单价”列；采用总价计价方式的可只填写“合价”列数值。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工程类

合同范本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资金来源：_____

工程内容及性质：_____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一)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方式

承包范围：_____

承包方式：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竣工日期：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___

五、合同价款

￥_____元

金额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合同组成文件包括：

（ ）本合同协议书

（ ）中标通知书

（ ）投标书及其附件

（ ）本合同合同条款

（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图纸及作法说明

（ ）工程量清单

（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就本工程签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项目编号：SXSD-2026-CG-011

游览步道翻新改造

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时　　间：

目　　录

一、磋商响应函

二、磋商报价表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资格证明文件

六、商务响应

七、施工组织设计

八、企业业绩

九、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一、磋商响应函

陕西叁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游览步道翻新改造（采购项目名称）招标采购工程及服务的磋商邀请函 SXSD-2026-CG-011（项目编号），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 份，其中正本 份，副本 份，电子版响应文件 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工程总报价为 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总报价） 。

2．我们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中标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报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6．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成交服务费。

7．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详　细　地　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 子 邮 件 地 址：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帐　　号：_____

年　　月　　日

二、磋商报价表

项目编号：SXSD-2026-CG-011

项目名称	总报价（元）	工期（天）	质量等级
总报价（大写）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注：报价时必须用计价软件按工程量清单表格所列内容进行报价，不得更改，凡与清单不符的一律视为无效投标。

五、资格证明文件

1、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具有法人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标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齐全有效；

2.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交其身份证）；

2.3 供应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 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4 财务状况报告：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5 年度）；（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2.5 税收缴纳证明：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6 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

2.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6 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复印件加盖响应单位公章；

2.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2.8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10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2.11 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磋商。

六、商务响应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本表只填写磋商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第三章 商务要求”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必须一一对应填写，**若无偏离则附此空表加盖单位公章**。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3.表格空间不足时，请自行扩展。

七、施工组织设计

投标人应按评分表中评审要素及采购内容及要求结合实际情况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文字宜精炼、内容具有针对性，格式自拟。

八、企业业绩

九、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本《中小企业声明函》。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请各供应商认真按要求正确规范填写声明函，如相关信息填写不全或有误，将不予认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读（财库〔2017〕141 号）文件，并如实填写本表。供应商若为中小企业，但不提供声明函的，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非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